# 最新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24篇(模板)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5-02-13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一建设项目：\_\_\_\_\_\_\_\_\_贷款方(甲方)：\_\_\_\_\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_\_\_\_根据国家规定，乙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甲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一**

建设项目：\_\_\_\_\_\_\_\_\_

贷款方(甲方)：\_\_\_\_\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_\_\_\_

根据国家规定，乙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甲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根据批准的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建设工程。预计分季用款：一季度\_\_\_\_\_\_\_\_\_元;二季度\_\_\_\_\_\_\_\_\_元;三季度\_\_\_\_\_\_\_\_\_元;四季度\_\_\_\_\_\_\_\_\_元。

第二条 借款用途：购置设备\_\_\_\_\_\_\_\_\_台(套)\_\_\_\_\_\_\_\_\_元;土建\_\_\_\_\_\_\_\_\_平方米\_\_\_\_\_\_\_\_\_元;其它\_\_\_\_\_\_\_\_\_元。

第三条 贷款利息，按年息\_\_\_\_\_\_\_\_\_%计收;乙方不能按上述约定归还的，从次年开始未归还的贷款作为逾期还款加息\_\_\_\_\_\_\_\_\_;挪用的贷款，从挪用期间加收罚息\_\_\_\_\_\_\_\_\_。贷款利息按实际支用数计息并计算复利。如因国家政策性的利率变动，本合同贷款利率根据政策相应调整。

第四条 甲方提供的贷款，乙方保证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止，全部还清。上述还款期限，如果因国家规定的固定资产基本折旧率、应纳税率和产品价格等有较大调整，需要延长或缩短时，双方通过协商计算，调整还款年限，并签订补充文本。

第五条 贷款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规定在建设项目投产后用下列资金清偿：

1.基本建设收入;

2.新增固定资产的基本折旧基金;

3.固定资产税;

4.利润。

乙方还款超过合同期限，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按规定办理。

第六条 乙方对偿还贷款本息以抵押或第三方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抵押(或保证)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第七条 贷款到期，乙方如不能按期偿还，由担保人代为偿还，担保人在接到贷款方还款通知三个月后仍未归还，甲方可直接从乙方或担保人的各项投资或存款中扣收;以抵押方式提供担保的，可变卖抵押财产归还贷款。

第八条 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贷款总额内，根据批准的年度计划和建设进度编制年、季度用款计划，送甲方审查，甲方凭此供应资金。甲方保证在核定的年度贷款计划内，按基本建设贷款的有关规定及时供应资金。因甲方责任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乙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与银行规定的加收乙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第九条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乙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应提供有关统计、会计报表及资料。乙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甲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乙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第十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 日期：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二**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l本协议书中的措辞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相同的含义。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

(a)中标函;

(b)上述投标书;

(c)合同条件;

(d)规范;

(e)图纸;

(f)工程量清单。

3考虑到下文提及的业主准备付给承包人的各项款额，承包人特此立约向业主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合同的规定进行施工及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4业主持此立约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各项期限和以合同规定的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或合同规定的其它应支付的款项，以作为本工程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的报酬。

特立此据。本协议书于上面所定的日期，由有关双方根据其各自的法律签署订立。在\_\_在场的情况下，盖的正式印章如下:或在\_\_在场的情况下，由上述签字盖章并递交。

业主签名:\_\_\_\_\_\_\_\_\_\_承包人签名:\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三**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友好协商的原则精神签定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局域网综合布线

2、工程地点：

3、工程内容：综合布线。

4、承包方式：包人工、包工期、包安全、包安装调试。

5、工期： 天

6、合同价款： 元;大写： (元)。

本合同承包金额已包括国家和地方规定缴纳的各种税金，由甲方按照规定交纳。

二、甲方责任：

1、开工前两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场地等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相关手续。

2、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及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相关事宜。

三、乙方责任：

1、指派工程技术人员进驻工地，负责按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并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其他各项事宜。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保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遵守建设单位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及设备管线，使其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卫生清洁等工作，服从甲方管理规定。

4、施工中未经甲方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备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6、负责对所提供设备的维护及使用对甲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

7、信息点的导通率为100%。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付款方式：材料进场支付10%工程款，工程完工时付余款

2、综合布线增加点数及其他增项结算为据实结算付款。

3 、合同附件工程预算表中的价格为双方所认定，设备材料单价不再做变动，决算中只对工程量进行核对。

五、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放火设计规范。

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有关消防法规、安全技术规程、安全操作规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或规范。

3、如果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规，导致发生人身、财产、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在办理验收手续之前，甲方提前使用机房或擅自动用机放内尚未交工的设备，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4、若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如期完工，每十日向甲方支付甲方工程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5、工程施工完毕后，乙方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如甲方接到通知15日内不去验收，乙方便视为验收通过。

6、工程完工后，甲方验收不合格部分，乙方应在十日内做出整改，无法整改等偏离工程设计方案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附件

1、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以上文件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3、其他事项按合同附件要求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四**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和主合同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工程承包范围：

2、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图纸、范围及合同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包含的所有施工细目均以本工程设计文件/《技术文件》为准，项目的计量规则以相关合同约定条款的有关表述为准。

第三条 词语定义

1、甲方：指发包方。

2、甲方现场代表：指由甲方授权，代表甲方履行合同和做出决定的代表人。

3、乙方：指承包方。

4、总承包方：

5、乙方现场代表：指由乙方授权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现场代表人。

6、工程监理：指受业主委托，具有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的水运工程监理单位，在业主授权范围内对本工程的施工进行的监督与管理。

7、监理工程师：指由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负责本合同施工监理的代表人。

8、质量监督站：指各级交通主管部门授权的水运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9、设计单位：指受业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等级，承担本合同工程设计的单位。

10、工程：指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

11、技术标准：指技术规范、标准和规程。

12、设计文件：指由业主提供或甲方及总承包方提交业主批准的，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和技术资料。

13、合同期：指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保修期满，甲乙双方结清合同价款时止的整个期间，包括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工程保修期。

14、施工期：指自开工令中指定的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之日止的期限。需阶段验收的工程，阶段工期为阶段验收工程的施工期。

15、保修期：指自本工程竣工之日起算的本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

16、合同价款：指按合同约定的方式、方法计算的，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的价款总额。

17、不可抗力：指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非甲乙及业主责任造成的爆炸和火灾，以及合同约定等级以上的风、浪、雪、地震、洪水、冰等对工程造成损害的自然灾害。

18、竣工验收：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工向业主移交工程的验收，验收竣工日期以甲方自总承包方处获得相关验收证明文件注明的日期为准，并依此为乙方完工的唯一依据。需阶段交工的工程，阶段验收为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分阶段完工向业主移交工程的验收。

19、天：指日历天。年、月、日均以公历计算。

20、书面形式：指对各种通知、信函、纪要和委托等，采用手写、打字或印刷的表述方式，包括电报、电传和传真。

21、总承包合同：总承包方与业主签订的本项目施工合同。

22、承包合同：甲方与总承包方签订的本项目的施工合同。

23、主合同：承包合同，暨甲方与总承包方签订的本项目的施工合同。

第四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各文件相互补充，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1、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合同期内经双方签署的备忘录;

2、本合同及其附件;

3、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

4、“主合同”(包括构成主合同的一切文件)。

5、设计文件，施工规范、标准;

本合同一经签署生效，甲、乙双方即被视为已经充分并准确地理解了本合同的全部内容，而且承诺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和履行各自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第五条 设计文件和技术标准

1、甲方提供设计图纸、设计说明和其他设计资料 共 壹 套。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设计文件提供给第三方。

2、补充设计文件：为满足工程的正确实施或完成对其缺陷的修复，业主在合同范围内提出补充设计文件和通知，乙方必须接受并执行。

3、技术标准：本合同工程的施工，执行招标文件及设计文件中提出的技术标准和要求，相关要求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破物品管理条例》;

2)、《爆破安全规程》(gb 6722-20\_\_);

3)、《水运工程爆破技术规范》(jts 204-20\_\_);

4)、《海港水文规范》(jts 145-2-20\_\_);

5)、《水运工程测量规范》(jts131-20\_\_);

6)、《水运工程测量质量检验标准》(jts258-20\_\_);

7)、《疏浚工程土石方计量标准》(jtj/t 321-96);

8)、《疏浚岩土分类标准》(jtj/t320-96);

9)、《疏浚工程技术规范》(jtj 319-99);

10)、《疏浚与吹填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j 324-20\_\_);

11)、《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_\_);

12)、《水运工程施工安全防护技术规范》jts 205-1-20\_\_;

13)、执行设计文件及相关技术文件、合同相关条款的要求等。

14)、国家和地方政府颁布的有关技术法规和规范。

执行技术准则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图纸和技术要求(设计要求);

(2) 本合同的技术要求;

(3) 技术标准和规范等。

第六条 语言、法规和联系方式

1、语言：以汉语文本为准。

2、法规：本合同适用的法规是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条例及广西区或海南省颁布的现行有关行政法规和政府规定。

3、联系方式：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工程有关各方的一切联系及相关经济活动均以书面形式为准。在紧急的情况下，可先以口头陈述，但应在事后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确认。

第七条 工期及进度

1、根据主合同的工期要求和甲方的施工计划进行施工。本工程开工日期： ，施工进度符合甲方进度要求。

2、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时，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延期开工;若乙方在规定的开工日期后 7天内仍然不开工的，甲方可理解为乙方放弃本工程，可另行将本工程重新发包，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3、乙方根据本合同工期要求和甲方的施工计划安排施工;合同工期计划与甲方的施工计划安排不一致的，以甲方施工计划安排为准。

4、乙方理解，工程施工存在不确定性，各工序的搭接和交叉或其它施工干扰必然存在，赶工或间歇性开工不足等情况在所难免，因此甲方出于施工管理需要有权发出工期或阶段性工期调整指令，乙方应予接收并理解为甲方的指令符合合同规定。

5、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致使甲方延误阶段性工期或总工期导致甲方向总承包方赔偿时，乙方应无条件全额承担甲方赔偿给总承包方的损失赔偿金及相应责任。

6、若因乙方施工进度原因，甲方被总承包方、业主或监理书面催告一次以上，或经甲方二次书面催告，乙方仍未能满足甲方的进度需要，甲方在提前7天通知后，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可另行安排其他承包商进行施工本合同的任一部分，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由此而增加的工程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其它一切损失。

7、若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对本合同工程的竣工日期有提前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密切配合甲方使本合同工程提前竣工。若甲方能因此从总承包方处获得费用补偿，可根据乙方在本合同的承包范围和具体情况给予乙方一定的费用补偿;否则，甲方将不因此给予乙方任何的费用补偿。

8、工期改变：除以下原因外工期不得延长。

对于承包合同规定的原因影响工期，总承包方给予确认的可延长工期，甲方结合对乙方的实际影响程度，确定相应应延长的工期。

9、工期改变不影响价格。

第八条 承包价款及计量方式

1、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不含税)，工程量暂定，合同单价及工程量详见附件。工程总价暂定为：

合同单价包含根据施工现场条件按合同规定的工期、技术质量、安全环保等要求实施并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人员调遣费、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临设费用、运杂费、安装费、临时工程费用、安全生产措施费、施工期临时道路布设费用、缺陷修复费、测量费、保险费、建管费、环保费、施工期内的物价上涨费、施工风险费、管理费、利润、企业所得税、该项目实施的办公及检测费(检测费按工程量清单中施工内容承担)其他一切本项目开支的费用。

2、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为完成本工程的全部费用;乙方必须根据设计图纸，完成本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不论本合同清单是否列明的项目;本合同清单未有项目，其费用被认为包含在单价中，不再另行列项计费。除非在今后甲方单位书面通知或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变更进行调整外，其他任何情况下本合同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3、工程量：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纸要求净尺寸范围内进行计量，超出设计、超出总包与甲方的计算范围和方式、不符相关规范等部分均不计量。

甲、乙双方计量及结算工程量均以不得超过总承包单位批复给甲方的工程量计算为原则。

4、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本合同单价不随工程量增减、设备、材料、人工等资源的价格和各类规费、税费的种类和标准的变化而变化，本合同单价不作调整。

5、乙方承诺合同单价内已包括了不少于1.5%的安全管理及措施费用。

第九条 履约担保

1、履约保证金5%从甲方暂留的工程款中预留。

2、因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能全面、实际的履行合同(中途私自退场，停工，拖欠(克扣)民工工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等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时)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根据实际损失情况有权从工程进度款中扣留部分资金作为赔偿，也同时可以留置乙方现场机械设备或通过其他途径获得赔偿。

3、在施工过程中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履约担保金不足本合同约定的履约担保金数额时，由甲方从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继续扣足履约担保金。履约担保金，在乙方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结算完毕，并在总承包方退还甲方履约担保金后 30天内，甲方退还给乙方(除了已作为赔偿甲方损失部分的外)，履约担保金不计利息。

4、甲方行使上述权利时，不以乙方同意为条件，只需书面通知乙方即可。

第十条 材料和设备的供应

1、本合同工程所用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

2、乙方对不合格的材料应按照甲方或总承包方、监理、业主的要求及时清除现场、重新置换，并承担所有发生的损失、费用。若乙方在限期内不能及时清除，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清除，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3、根据工程的需要，在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并经总承包方、监理和业主批准的情况下，乙方可以使用代用材料或设备，但代用的材料或设备需满足或符合本工程所要求标准或规格。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并经总承包方、监理和业主批准擅自使用代用材料或设备或代用的材料或设备达不到要求的，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和造成的损失。

4、乙方自行负责的材料应以乙方自身名义采购，签订购销合同，乙方不得因拖欠材料供应商或出租方的材料设备款或租金而影响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并须保证甲方免于遭受任何形式的索赔或损失，否则，甲方将有权从支付给乙方工程款中扣付相关损失及费用。

6、若乙方自行购买的材料不合格，不符合工程需要，除了须承担上述责任外，甲方还将采取下列措施处理：

(1)要求乙方停工整顿，直至符合要求止。

(2)按事件性质的严重程度，扣除乙方的一定比例或全部的质量保证金。

(3)解除或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第十一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1、质量等级：合格。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总承包方和业主要求及主合同约定的等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或另行安排其他承包商进行返工，直至质量符合约定标准，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工期不予延长;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等级的，乙方除应承担赔偿甲方本合同结算总价的5%作为质量违约赔偿金外，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2、质量监督

乙方应认真按照工程质量标准、规范、施工设计图纸及合同等要求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总承包方、业主及本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的检查、监督、检验，并为检查、监督、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3、工程质量标准：以国家的有关规定和甲方对总承包方的有关承诺为依据。具体按照甲方与总承包方签订的主合同中规定的有关质量条款执行。

4、质量自检：本合同工程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完成后，乙方应进行质量自检，质量自检不合格时应自行返工，因返工所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延误的施工期不予延长;自检合格后向甲方提交自检报告并通知甲方工程师进行验收。

5、分项工程质量检查：按主合同及有关规范、规定执行，若乙方不按主合同及有关规范、规定执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本合同工程的质量验收实行以甲方、总承包方和监理(或业主)多重的验收标准，甲方验收合格后，再由总承包方验收，最后由业主最终验收。如甲方、总承包方或监理(或业主)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必须承担责任。

7、乙方对工程质量负有保证责任，甲方、总承包方或监理工程师、监理(或业主)的审查、检查、检验和验收过程中的同意和批准，不能免除或减少乙方的责任。

第十二条 安全

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遵守国家和有关部门的安全管理规定;加强施工人员与机械设备的施工安全管理，对施工现场的防台、防火、防爆、防汛和防盗等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严格遵照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现场的一切安全管理规定，并承担由于管理不力或技术措施不到位造成的事故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

2、乙方在高压线、水上、水下、地下管线、易燃、易爆地段及有害环境下施工的，施工前应向甲方提交安全防护措施，经过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的批准后才能实施，但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的批准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安全生产责任。

3、安全事故处理：施工现场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时，乙方除应立即采取有效的措施以避免损失或损害的扩大外，必须立即将事故发生情况上报有关部门并立即通知甲方。

4、对有特殊要求的工作人员必须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实行持证上岗，乙方雇佣的所有人员在甲方承接的工程现场范围内(包括生活区)均应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安全监控，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有权对乙方的所有人员违反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以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文件中规定的内容为准)，视其情节轻重，每次给予200元～500元扣罚，并在当月支付给乙方进度款中扣除。

5、乙方无适当的安全保护装备和设施，经甲方书面提出后在限期内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无须经过乙方同意，即可委托他人或自行为乙方采购或安装必须的安全保护装备和设施，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内扣除。

6、因乙方的安全责任引致甲方被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政府主管部门和其他单位或个人处罚或追偿时，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责任。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死亡或重伤1人次或轻伤3人次以上或发生机损、车祸、火灾、中毒等事故或其它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影响恶劣的安全事件，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据此可采取要求停工整顿，直到甲方满意为止;全额或部分扣除安全保证金;终止合同;其它甲方认为必要的措施。甲方采取一项或多项措施，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费用、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使甲方免予受到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而产生的诉讼、仲裁等法律活动及承担法律责任。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乙方承担。

9、如果因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根据实际损失情况有权从工程进度款中扣留的3%的安全保证金相应部分作为赔偿，也同时可以留置乙方现场机械设备或通过其他途径获得赔偿。

第十三条 转让和分包

1、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权益不得转让。

2、乙方承包的本合同工程，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给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采取一切措施，直至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劳务用工及工资支付管理

1、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及时办理和完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等手续，合法使用(农)民工，保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2、甲方扣留乙方完成合同价款的 2 %作为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若发生乙方拖欠民工工资的，甲方有权从该农民工资保证金中预先支取用于支付拖欠的民工工资(不够的从工程进度款中扣留)，预先支取的农民工资金在被支取的下个月补足。工程完工后如无克扣或者拖欠农民工工资工资问题，且总承包退还甲方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后，余额无息退还乙方。

3、乙方每月须如实向甲方上报工资支付情况，并对真实性、合法性负责，若乙方发生少报、瞒报或采取其他手段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情况时，甲方除按照前款规定执行外，乙方须支付甲方每次 20\_\_元的违约金。

4、若乙方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国家政策，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时间仍不纠正的，甲方将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设计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壹份供乙方使用，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如乙方需要超过1份时，可复印，但费用由乙方负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给第三人。

(2)指派现场管理代表负责协调乙方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与甲方、总包方之间的关系。

(3)提供测量控制网点给乙方使用，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甲方所提供的测量控制网点，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破坏而需要甲方重新提供时，乙方应支付甲方测量费用。

(4)甲方派遣管理人员对乙方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必要时进行质量、技术、施工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交底。

(5)协助做好测量的有关管理工作，并做好原始资料的归档管理工作。

(6)按乙方提供的现场施工记录及相关资料，做好竣工资料的收集、分类、整理、归档、保存工作。及时审核应由乙方负责收集的工程验收资料和其他原始资料。

(7)及时审核乙方提交的工程进度报表，按本合同规定付款。

(8)负责审核由乙方编制的报甲方的工程量、施工报表、来往文件和其他文件。

(9)负责协调施工现场的矛盾，减少施工中施工设备或船舶的干扰，尽可能使施工工作正常进行。

2、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指示，实施、完成本合同协议书的全部工程，并修补本工程中的任何缺陷。乙方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乙方施工所需的临时设施的管理和拆除。

(2)在本项目实施期间，乙方必须遵守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制定的有关工程管理的制度。乙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应承担的费用，并承担因自己施工组织及管理不善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3)在开工前 7 天内将编制好的详细施工方案送交甲方，严格按照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保质、保量、保安全完成本工程施工及其缺陷的修复。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作为甲方检查监督执行施工计划的依据。施工方案应具备如下内容：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工艺流程及说明、施工场地平面布置、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施工人员组成、施工船机配备、施工安全措施以及施工对环境影响的保护措施等。

(4)在具备开工条件前 3天内向甲方提交书面开工报告，经甲方批准后才能开工。

(5)乙方应自行设置完善健全的施工项目管理机构，按合同要求及工程需要配备足够的管理、技术、施工人员及工程所需的船机和机械设备，如果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力量没有达到工程进度的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相应机械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设备、材料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离场，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服从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现场的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等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的管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和各级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自行完善各种手续。乙方要对本工程的质量、安全和进度进行控制，并使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满意。

(7)若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要求乙方须在施工现场与总包方统一服装、安全帽、配置安全警示牌、宣传标识牌、使用统一形象标志时，乙方要无条件执行并负责其费用。

(8)乙方应提供满足规定要求的劳动保护用品给其生产作业人员使用，若乙方拒不执行要求，甲方有权代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提供工程施工的原始记录、原始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及时提供和协助甲方做好各种报表、资料文件的收集、整理、报送工作。

(10)按照本合同工程的需要提供和维护夜间和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警卫等，遵守国家、当地政府和部门对于施工现场交通、环境、卫生、噪音等的管理规定，保持现场整洁，文明施工并承担其费用。

(11)自行解决施工车船设备等的停泊设施及防台、防风问题。

(12)若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或其他政府部门扣罚履约保证金或其它行政处罚时，乙方在此同意甲方有权从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此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若仍不能满足合同规定或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要求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责任由乙方负责。

(13)因乙方或其雇员的原因造成自身、甲方或第三方的人身或财产损害(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责任。除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外，乙方在本合同工程施工的过程中，应保障甲方免于承受任何人员的人身或财产损害(损失)而要求的索赔或承担的法律责任，乙方应承担所有的责任。

(14)乙方进入现场施工的施工人员必须遵守甲方、总承包方、监理(或业主)的管理制度及当地居民的风俗习惯，现场负责人要按时出席甲方要求乙方参加的各种会议;对违反规定的乙方任何职工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

(15)乙方有义务搞好施工现场与其它承包商(如有)的配合协调关系，不得干扰或妨碍在施工现场的其它工程的正常施工，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制裁措施。

(16)负责测量、各类原始资料及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保存工作，并将完整的竣工资料按业主和总包方规定格式和份数交给甲方。

(17)其它未规定的，按本合同的原则和其它条款的规定应由乙方负责的工作。

第十六条 甲方代表

1、本工程甲方指定的现场代表为 先生。有关施工的情况，乙方应及时通知上述甲方现场代表。除符合本条第二点外，有关免除乙方责任或增加甲方费用的任何指令应由甲方法定代表人专项的书面授权，或另行签订协议。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有甲方现场代表的签字或加盖项目部公章的指令是唯一有效的甲方现场指令。

2、因乙方实际完成合同规定内容的工作量数量增加而引致的合同费用的增加，或因甲方现场指令引致其他费用增加的，如有相应记录并经甲方确认和加盖项目部公章的确认文件为符合本合同的有效文件。

第十七条 乙方代表

1、本工程乙方指定的现场代表为 先生(身份证：)。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及与本合同有关一切活动，对本合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签署文件、工程计量、结算支付等进行组织实施和负责，履行乙方职责。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授权委托书，乙方声明：前款所授权委托的现场项目代表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签字、确认及实施的行为等活动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同时，前款所授权委托的现场项目代表有权将其职责再行委托他人完成，在此等情况下，也应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3、除非乙方及时的、书面的通知甲方，并向甲方重新出具授权委托书，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或确认，否则，乙方对上述所授权委托的项目代表发生变动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若甲方认为乙方授权或委派的现场项目代表不能或不适合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现场项目代表，乙方应调离该人员并在3天内改派现场项目代表，否则视乙方违约，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八条 付款方式

1、预付款：无

2、进度款：按月支付。

2.1甲方收到总承包方支付的工程款后15天内，按核定的完成合同价款扣除以下款项后支付给乙方。

(1) 履约保证金5%(如未发生工程违约，工程完工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2) 2%的农民工保证金(如无克扣或者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工程完工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3)扣留完成工作量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未发生质量事故或保修费用，工程保修完成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4)安全保证金3%(如未发生安全事故，工程完工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上述款项退还条件：以主合同甲方相应获得上述四项的总承包退款至甲方账户之日起算，为甲方退还乙方的起算日期。

工程完工日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单位从总承包获得该工程确认的相关完工验收确认文件中注明的日期为起算日期。

2.2 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当月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报表及相关支持资料(具体以总承包方要求为准)，由甲方按与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合同的相关规定及乙方实际完成的量对该报表进行审核。由甲方按主合同的规定对该报表进行审核，并统一向总承包方报送。工程量的确定：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工程量计量规则且以不超过总包批复给甲方的相关工程量为前提进行确定，或以甲方审核的乙方实际完成量为准。两者不一致时，暂以数量或价款较小者为准，结算时再调整。

3、支付乙方工程进度：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均以甲方收到总承包方在乙方承包项目上支付工程进度款为前提;当甲方累计付款达到合同总价的 85%时，甲方暂停付款。待本工程完工且甲方与总包方结算完成并收到相应款项后，扣除赔偿金或应扣除费用，甲方在 30天内支付给乙方结算确认值的95%，剩余5%保修金在主合同节点工程缺陷责任期满，甲方收到总承包方退还保修金(质量保证金)后30天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4、乙方应保证所收到的进度款全部用于该工程的施工需要，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乙方应为甲方提供检查、监督的有关资料、文件，并提供必要的便利和条件。当出现因乙方使用进度款不当等原因引起本工程施工所需材料、设备不能按时进场，乙方的分包商或雇员因乙方不能按时支付款项而影响工程进度或对甲方及本工程施工造成其它不利影响时，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进度款中扣留相应数额代乙方支付或暂停支付部分进度款，乙方不得有异议。

5、如因业主或总包方以承兑汇票支付进度款，则甲方也有权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具体承兑汇票比例与业主付款时承兑汇票占批复工程款比例相同。

6、所有款项均转帐至乙方单位名称开立的指定银行账号，乙方须按甲方管理制度和运作程序办理工程进度款支付手续。乙方收款帐户：

全 称：

开户行：

帐 号：

第十九条 结算方式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总承包、业主或甲方要求及时收集、整理有效的施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交工验收、竣工验收、工程结算资料)，在工程完工后及时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资料。

2、若因乙方未遵守国家有关标准和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交工验收、竣工验收、工程结算资料，影响甲方办理工程交工、竣工验收及工程结算时，所造成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本合同工程的结算，在主合同工程结算经总承包、业主或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审定后进行，由甲方授权委托的项目现场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核实，但该签字或盖章确认核实只能作为双方结算的初步的、预计的确认，不能作为乙方向甲方请求支付或双方最终结算的依据。

4、本合同工程的最终结算须经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主管部门审核，并同意以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主管部门的审核作为工程的最终结算,由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后方能生效。否则，除非获得甲方书面确认，任何甲方项目部或部门及任何形式的最终结算均对甲方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5、当主合同已终止或解除后，或乙方承担的工程完工后二个月，如甲方通知乙方办理结算，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15天内与甲方办理结算，乙方未按甲方通知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与甲方办理结算，则可推定乙方同意甲方所作出的结算为最终的结算。

6、本工程的结算手续须经过 公司的盖章。

第二十条 工程保修

1、保修期限：执行主合同中工程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限。

2、保修金：按照总承包合同的规定，乙方要保留本工程保修项目造价的 5 %的款项作为本合同的保修金(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总承包方退还甲方保修金后30天内，甲方扣除实际发生的保修费，将余额部分退还给乙方，保修金不计利息。

第二十一条 工程变更和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总承包方、业主、监理的指令在本合同范围内对工程的结构、施工范围、数量和技术要求等进行变更。甲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施工顺序或工期调整的指令不属于变更。

2、施工过程中根据总承包方、业主、监理的指令而发生的工程变更，如涉及费用或工期等的改变，以总承包方、业主、监理确认的事实(如费用调整、工期改变等)为依据，结合本合同中有关条款的规定和乙方承包工程所涉及到的工程变更的比例给予乙方相应的工期和费用调整;总承包方、业主和监理未确认的，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3、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索赔要求除有特别规定外，只能理解为因总承包方、业主或监理的责任原因引起的。索赔事件发生后，如应向总承包方索赔的，乙方应合力协助甲方向总承包方索赔，索赔所得的费用视发生的项目归属和双方贡献而分配。总承包方对甲方的补偿是本合同唯一的补偿来源(不包括向保险公司索赔所得的补偿);总承包方无补偿的，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4、当发生因总承包方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采取可能的措施后(甲方发送通知后7天内，乙方应按通知要求派人与甲方协商，否则视乙方认同甲方独自采取的任何措施)，仍无法得到总承包方的适当补偿或补偿费用不足的，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费用补偿的要求，而此时乙方按本合同应承担的责任仍应得到履行。

5、若乙方施工的工程不属于变更范围的，则不给予乙方任何的工期和费用调整。

6、根据设计、总承包方、业主、监理等任一单位发出的指令而发生的工程变更，如涉及取消该项施工内容，造成甲乙双方无法执行本合同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且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本合同自然终止，甲乙双方无任何纠葛。

第二十二条 新增项目的计价原则

1、本合同工程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一般项目变更时，则按以下原则进行计价：

(1)有类似的工程项目单价的则套用类似项目的价格。

(2)如同类型子目之间的项目单价能采用内插法计价的则按内插法计。

(3)施工项目基本相同只有使用主要材料或成品变更的则只换算变更材料费用。

(4)项目差异较大时双方另行协商。

2、若发生重大设计变更新增项目或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时，工程量按照总承包方批复的结算，单价双方另行协商。

第二十三条 保险

1、乙方应承担为本工程配置的设备、人员和其他财产及可能造成的损失(包括对第三者可能造成的损失)承担购买保险的责任。乙方应使甲方免于承担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赔偿责任。

2、若发生保险事故时，双方均有义务及时采取合理有效的措施防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若因一方未能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致使损失进一步扩大而无法从保险公司获得赔偿时，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若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及时提供有关保险理赔所需的有关资料、文件和证明，若因一方资料、文件或证明保管不善或没有保存导致延误或失去保险理赔时，则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本工程的“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由业主负责投保。开工之前5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其余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

4、不管甲方是否检查、要求乙方提供相关保险凭证，乙方如未能购买相关保险、未能履行乙方应尽前述1/2/3职责的，均属乙方担负全责，甲方并有权执行约定的处罚、扣款条款。

第二十四条 环境保护及现场清理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坚持做到文明施工，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水土保护条例》、《卫生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施工现场当地环保方面的规定。若造成水利设施破坏、环境污染、水土流失、影响公共卫生等，其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接到甲方的现场清理通知后 1 日内必须按照合同规定进行现场清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现场清理，且满足总承包方、甲方和监理(或业主)要求。

3、若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及甲方、总承包、监理(或业主)的要求清理现场，甲方有权自行组织人员或委托第三人进行现场清理，乙方承担该现场清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二十五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的定义与承包合同相关条款定义相同。

2、不可抗力发生后，甲乙方双方均应迅速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损失。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各自的损失和责任。

第二十六条 违约责任

若乙方不履行本合同、履行不符合本合同要求(如：质量、安全、环保、进度、文明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机械设备到位等情况达不到合同规定或总承包方、甲方和监理(或业主)要求，以及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等)、或违反甲方与总承包方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中的规定时，甲方有权按照下列条款单独或合并执行对乙方进行处罚：

1、从乙方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中抵扣。

2、从乙方全部或部分安全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中抵扣。

3、按照损失比例从乙方工程款中抵扣。

4、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

5、解除合同及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6、甲方可进驻现场和接管本工程，终止乙方在本合同项目下的承包。甲方有权自行或雇佣其他承包人完成该工程。

但是乙方承担上述责任之后，并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义务和责任。

第二十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则由双方进行协商;若协商不成时，则向甲方单位法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2、争议发生后，除经双方协商，甲方书面同意停工外，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十八条 合同的中断及处理

1、由于政策的变化和其他甲、乙双方及总承包方和业主之外的特殊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即视为合同中断。

2、合同中断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现场机械设备、材料等的保护和工程的移交工作;按照甲方或建设单位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等撤离施工现场。

3、合同中断或暂停施工后，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指示暂停施工或复工;因合同中断造成的损失，在甲方得到总承包方赔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乙方具体情况酌情予以补偿。

4、如设计、总承包方、业主等任一单位发出的指令而发生的工程变更，如涉及取消本合同施工内容，造成甲乙双方无法执行本合同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且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本合同自然终止，甲乙双方无任何纠葛。

第二十九条 合同解除或终止后的处理

1、当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除应甲方要求，为工程安全之目的，维护好施工现场外，其余人员、设备、材料应在7天内完全撤离现场。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全撤离现场，甲方可认为乙方放弃了现场设备、材料的所有权，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清理，由此而引起的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在甲方发出解除或终止合同通知7天内，按通知要求，派员配合甲方对乙方所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结算。乙方不派员协助或乙方虽派员协助，但不能提供有关资料或提供的有关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以甲方的最终意见为准。

第三十条 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工程验收合格、竣工结算、完成保修并付清一切款项后，合同失效。

第三十一条 合同附件

附件：1、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甲 方： 乙 方：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 系 人：

电话： 电 话：

传真： 传 真：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或委托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日期： 日 期：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根据、《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乙方负责经营工程建设事项达成如下一致合同，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经营内容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经营方式

乙方负责所有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及设备的费用。

三、经营期限

为\_\_\_\_\_\_\_天，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四、经营指标

1.工程质量：本工程要求达到优良等级。

2.安全指标：本工程要求按工程所在地文明及安全达标，事故频率控制在\_\_\_\_\_\_\_%以内，歇工率控制在\_\_\_\_\_\_\_%以内，不允许有重大伤亡事故发生。

五、管理费及税金

1.管理费：乙方应按本合同项下工程价款的\_\_\_\_\_\_\_ %作为管理费及税金支付给甲方。

支付时间：甲方有权直接在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最后管理费及税金按工程最终竣工验收后结算的工程款的数额及时间结算。

2.税金及其支付：\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监督、审计和指导。

2.根据乙方的需要，委派有关人员配合乙方的经营。

3.有权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收取管理费及税金。

4.如涉及工程设计变更等事宜，甲方必须予以配合。

5.甲方在收到每一期工程进度款并扣除相应管理费和税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将余款支付给乙方。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不得违反国家的法令、政策，并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本合同的规定充分、全面地履行合同。

2.为切实可靠地履行合同，乙方必须保证自己上岗率不低于\_\_\_\_\_\_\_\_\_\_\_\_\_\_%。

3.因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违法、违约及伤亡事故而导致甲方受损的，均由乙方承担。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甲方的授权人)，除因工程建设与建设方发生关系外，乙方不得以甲方项目部的名义对外发生借款、贷款及有关经济业务，更不得擅自私刻项目部印章或财务专用章及一切与甲方有关的印章。

5.乙方保证其施工是连续的。

6.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及时支付管理费及税金。

7.承担因其经营活动而引起的经济风险。

8.乙方应在

(1)工程竣工验收后

或(2)本合同解除后

或(3)本合同终止后

及时将图纸、印鉴、技术材料、合同(合同)、往来信件、传真及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全部移交给甲方。

9.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八、违约责任

1.若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六条第5项及时足额拨付工程款，则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承担违约责任。

2.因甲方监管错误从而导致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优良等级或延误工期的，乙方不承担法律责任。

3.如本工程的质量未经验收通过，则乙方须向甲方赔偿\_\_\_\_\_\_\_\_\_\_\_\_\_\_万元。

4.乙方如未能按合同第四条第2项切实履行合同的，则每超过控制指标\_\_\_\_\_\_\_ %，应承担本合同项下工程价款\_\_\_\_\_\_\_ %的违约责任。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十、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如有纠纷，则首先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交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可解除。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并在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地点：\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时间：\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六**

先生们女士们：

1我们承认投标书附录为我们投标书的组成部分。

2如果我们中标，我们保证在接到监理工程师开工通知后尽可能快地开工并在投标书附录中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

3我们同意从确定的接收投标之日起\_\_\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书，在此期限期满之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书一直对我们具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在制定和执行一份压式的合同协议书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方书面的中标通知，应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5我们理解你们并不一定非得接受最低标或你方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书的约束。

于\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楷体大写字母)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七**

根据本保证书， (单位名称)注册地址为 (详细地址)(以下称承包人)，和 (保证人姓名)注册地址为 (详细地址)(以下称保证人)在此以担保全额为 (货币名称、数额)共同格守对 (业主名称)(以下称为业主)的义务。根据本保证书，承包人与保证人应保证自己，以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承担共同的及各自的对该项支付的义务。

根据以业主为一方，承包人为另一方所达成的协议，承包人已承担了合同义务(以下称为所签合同)去实施并完成某项工程，并在工程出现任何缺陷时，按上述合同中有关条款规定进行修补。

兹将上述书面保证的条件表述如下：如果承包人正确地履行和遵守所签合同中规定的承包人一方按合向的真实主旨、意向和含义应履行和遵守的所有条款、条件及规定，或者如果承包人违约则保证人就赔偿业主因此而蒙受的损失，直到达到上述保证金总额，届时，本保证书所承担之义务即告终止和失效。否则仍保持完全有效。但所签合同条款，或对工程的实施。完成及修补其缺陷的性质和范围的任何变更，以及业主或监理工程师根据所签合同给予的时间宽限或业主或上述监理工程师方面对所签合同有关事宜所做的任何容忍或宽恕均不解除保证人所承担之上述保证书规定的义务。但只在下述情况下保证人才承担清偿业主蒙受损失之义务：

(a)收到业主与承包人双方书面通知，说明业主与承包人已一致同意应向业主支付这一笔损失赔偿费;或者(b)保证人收到一份与所签合同条款规定相一致的、按仲裁程序签发的、并在法律上证明的裁决书副本，说明应向业主支付这一笔损失赔偿费。

代表(承包人名称) 代表(保证人姓名)由(签字人姓名) 由(签字人姓名)

以 的资格 以 的资格

在 (证明人) 在 (证明人)

证明下 证明下

签于 年 月 日 签于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八**

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合同文件范本

编号＿＿

资格预审邀请书

敬启者：

1.我们高兴地邀请贵公司参加本工程项目施工的资格预审，为该工程的建设和完工所需劳务、材料、设备和服务的供应提交资格预审申请。

2.业主已筹集到一笔以多种货币构成的资金，用于本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3.工程概况：（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工程规模、结构型式、招标方式、计划开竣工时间等）。

4.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投标者才可参加投标。投标者应具备类似工程经验和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有能力执行本工程的令人满意的证明材料，以便通过资格预审。

5.有意向的合格申请人可从＿＿＿＿＿＿＿＿＿＿＿＿＿＿＿＿＿＿＿＿（地址）获取进一步信息和资格预审文件，时间为＿＿月＿＿日至＿＿月＿＿日从上午＿＿至下午＿＿（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6.每套资格预审文件售价人民币＿＿元。售后不退。

7.资格预审申请书应在＿＿年＿＿月＿＿日＿＿时前（北京时间）送达业主，地址同上。

8.资审合格的投标者名单将在＿＿年＿＿月＿＿日前送给所有参加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谨致

商祺！

＿＿＿＿＿（业主名称）

＿＿年＿＿月＿＿日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九**

监理邀请书

我们十分高兴地邀请贵公司为＿＿（工程监理服务的名称）提交个体的服务建议书。

业主已安排了一笔以多种货币构成的资金，用于＿＿＿（工程名称）有关费用的合理支付。

工程概述包括工程名称、地点、招标方式、时间安排等。

本工程的施了计划于19＿＿年＿＿用外始。总工期估计＿＿＿个月。

本工程的主要项目有：项目名称、主要项目、初步工程量等。

为了有效奖施监理，业主将聘请合格的、有经验的顾问/监理公司帮助业主进行本工程施工阶级的合同管理。要求的服务内容见第四章附录a：监理服务范围。

请在建议书中详细说明实施本服务的方法、程序和工作计划，以及派往现场职员的简历、特长等。

若贵公司需要，可察看现场，费用自理，具体问题，可与我方＿＿＿＿先生（小姐）

联系。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本服务的有关业务及派件现场的人员应遵守工程所在国或地区的法律及法规。

业主要求在接到本邀请书的45天内拚交建议书，请在接到本邀请书之后，尽快用电报或传真通知我方，并说明提交建议书的时间和方法。

从建议书收到之日起90天内为其有效期。

本服务合同将采用人——月合同（总包合同/百分比合同）。合同条件见第二章。

业主将根据建议书的质量、贵公司指派人员的能力和在类似工程上的经验、经济建议书的合理性等考虑是否接纳建议书，并在建议书有效期内通知贵公司的建议书是否被接纳。

我们期待着你们对我们邀请书做出积极的响应。

祝工作顺利

＿＿＿＿（业主名称）

＿＿年＿＿月＿＿日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篇十**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施工需要，现将工程进行投资建设，为明确双方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第二条工期、进度及工程量

（一）工期：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以甲方书面的开工通知为准；

工期：天；

具体工期视施工情况，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调整。其间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另行约定。

（二）进度要求：施工进度必须满足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合同工期要求，在合同工期内完成分包范围各分项工程项目。

（三）工程量：

1、工程量见附表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测算方法：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方乙双方确认的并经审计后的最终有效计费工程量为准。

（四）施工设备要求：以满足施工进度要求为准。

（五）技术参数与材料要求：满足设计技术规格书及设计施工图的要求。

（六）施工内容：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以实际施工进度为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市政道路及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二）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等级。

（三）工程质量应当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四）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甲方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四条工程款支付及计费方式

（一）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人民币￥元（人民币大写：）。

具体费用组成见附件分项工程量清单，除了属于业主原因发生的设计变更或总包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可以调整因素外，本合同价款不予调整。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计费方法，合同价款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单价按甲乙双方议定价格确定。

（二）工程款支付方式：

1、工程预付款的支付：无。

2、工程款（进度款）支付：工程交工验收之日起日历天内，发包人支付全部工程款（扣除5％工程保修金）。

第五条工程竣工验收和结算

（一）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和验收按市政道路及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二）验收方式及办法：

工程具备阶段验收条件或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阶段验收资料或竣工资料及验收报告。

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10天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5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可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

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应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的日期。

甲方不能按协议条款约＊＊期组织验收，应从约定期限最后一天的次日起承担工程保管费用。

（三）竣工结算：

竣工报告批准后，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方式向甲方代表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甲方代表收到结算报告后应及时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在协议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拨款通知送经办银行，并将副本送乙方。由政府承认的审计部门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工程款。乙方收到工程款后15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

甲方无正当理由收到竣工报告后30天内不办理结算，从第31天起按施工企业向银行计划外贷款的利率支付拖欠工程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甲方责任

1、办理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房屋拆迁，清除地面、架空和地下障碍等工作，使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

2、将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协议条款约定地点，并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3、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的施工场地内的主要交通干道，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4、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5、办理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和临时用地、占道及铁路专用线的申报批准手续（证明乙方自身资质的证件除外）；

6、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

7、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8、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并承担有关费用。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以上工作造成延误，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有关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第七条乙方责任

1、在其设计资格证书允许的范围内，按甲方代表的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经甲方代表批准后使用。

2、向甲方代表提供年、季、月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和工程事故报告。

3。按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等。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4、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数量和要求，向甲方代表提供在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后办理有关手续，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除外。

6、已竣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要求乙方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单位工程的部位和相应经济支出，在协议条款内约定。甲方提前使用后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7、按合同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8、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到达合同文件的要求，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合同签订后颁发的规定和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和罚款除外）。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和工期损失，应对甲方的损失给予赔偿。

第八条保修

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保修项目、内容、范围、期限及保修金额和支付办法，进行保修支付保修金。

保修期从甲方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分单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保修期。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10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采取按合同价款一定比率，在甲方应付乙方工程款内预留保修金办法的，甲方应在保险期满后20天内结算，将剩余保修金和按协议条款约定利率计算的利息一起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

第九条争议、违约和索赔

（一）争议：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完工工程：

1、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2、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3、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4、仲裁机关要求停止施工；

5、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二）违约：

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支付款项的利息等），相应顺延工期；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和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窝工等损失。

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的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代表可通知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10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索赔：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各种费用、顺延工期、赔偿损失，乙方可按以下向甲方索赔：

1、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2、索赔事件发生后20天内，向甲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3、甲方在接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给予批准，或要求乙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甲方在10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批准。

第十条其它

（一）安全施工：

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甲方为抢救提供必要条件。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电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时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前，应向甲方代表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甲方承担防护措施费用。

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甲方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有关的经济支出。

（二）专利技术、特殊工艺和合理化建议：

甲方要求采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须负责办理相应的申报、审批手续，承担申报、试验等费用。乙方按甲方要求使用，并负责试验等有关工作。乙方提出使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报甲方代表批准后按以上约定办理。

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图纸、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原定材料、设备的换用，必须经甲方代表批准。

以上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益，双方按协议分摊或分享。

（三）工程分包。

乙方可按投标书和协议条款约定分包部分工程。

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后，将副本送甲方代表。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以本合同为准。

分包合同不能解除乙方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应在分包场地派驻相应监督管理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除协议条款另有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乙方与分包单位结算。

（四）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受害情况，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灾害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10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甲方应对灾害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

1、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4、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双方另签补充协议约定。

（五）保险（如有时）。

甲方按协议条款约定，办理建筑工程和在施工场地甲方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的保险，并支付一应费用，费用在工程造价中列出。

乙方办理自己在施工场地人员生命财产和机械设备的保险，并支付一应费用。

投保后发生事故，乙方应在15天内向甲方提供损失情况和估价的报告，如损害继续发生，乙方在15天后每10天报告一次，直到损害结束。

（六）工程停建或缓建：

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以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的经济支出，并按合同规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还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七）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协议条款约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八）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副本四份，由甲乙双方分送有关部门。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合法代理人或其合法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签约时间：年月日

合同签订地点：

**建设工程借款合同协议书 建筑工程贷款篇十一**

工程建设贷款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建设项目：\_\_\_\_\_\_\_\_\_

贷款方（甲方）：\_\_\_\_\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_\_\_\_

根据国家规定，乙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甲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根据批准的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建设工程。预计分季用款：一季度\_\_\_\_\_\_\_\_\_元；二季度\_\_\_\_\_\_\_\_\_元；三季度\_\_\_\_\_\_\_\_\_元；四季度\_\_\_\_\_\_\_\_\_元。

第二条?借款用途：购置设备\_\_\_\_\_\_\_\_\_台（套）\_\_\_\_\_\_\_\_\_元；土建\_\_\_\_\_\_\_\_\_平方米\_\_\_\_\_\_\_\_\_元；其它\_\_\_\_\_\_\_\_\_元。

第五条?贷款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规定在建设项目投产后用下列资金清偿：

1.基本建设收入；

2.新增固定资产的基本折旧基金；

3.固定资产税；

4.利润。

乙方还款超过合同期限，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按规定办理。

第六条?乙方对偿还贷款本息以抵押或第三方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抵押（或保证）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第七条?贷款到期，乙方如不能按期偿还，由担保人代为偿还，担保人在接到贷款方还款通知三个月后仍未归还，甲方可直接从乙方或担保人的各项投资或存款中扣收；以抵押方式提供担保的，可变卖抵押财产归还贷款。

第八条?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贷款总额内，根据批准的年度计划和建设进度编制年、季度用款计划，送甲方审查，甲方凭此供应资金。甲方保证在核定的年度贷款计划内，按基本建设贷款的有关规定及时供应资金。因甲方责任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乙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与银行规定的加收乙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第九条?甲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乙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应提供有关统计、会计报表及资料。乙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甲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乙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第十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一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_\_\_\_\_、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